

证券代码：837451

证券简称：燎电股份

主办券商：西南证券

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一）召开情况

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二、修订内容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修订对照如下：

原规定				修订后			
姓名	所持股份 (股)	持 股 比 例 (%)	出资方式	姓名	所持股份 (股)	持 股 比 例 (%)	出资方式
浙江元创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48,198,000	80.33	净资产和货币	浙江元创 控股集团 有限公司	40,404,000	67.34	净资产和货币

祝元	8,802,000	14.67	净资产和货币	祝元	8,802,000	14.67	
王月娥	1,000,000	1.6667	净资产和货币	宁波华缘集团有限公司	3,960,000	6.6	
胡斯斯	1,000,000	1.6667	净资产和货币	宁波狮球微特电机有限公司	1,667,000	2.7783	
徐华芬	500,000	0.8333	净资产和货币	宁波八方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1,667,000	2.7783	
钟丹	300,000	0.5	净资产和货币	胡斯斯	1,000,000	1.6667	净资产和货币
高超璐	200,000	0.3333	净资产和货币	王月娥	1,000,000	1.6667	净资产和货币
				俞燕琴	500,000	0.8333	净资产和货币
				徐华芬	500,000	0.8333	净资产和货币
				钟丹	300,000	0.5	净资产和货币
				高超璐	200,000	0.3333	净资产和货币

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否

除上述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章程原条款：

第三十七条第（十五）

审议批准公司与关联人（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发生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绝对值 40%以上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及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

修改为：

审议批准超过董事会审批权限的关联交易事项。

新增第三十八条：

关联交易是指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转移资源或义务的事项。关联交易分为日常性关联交易和偶发性关联交易。日常性关联交易指公司和关联方之间发生的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委托或者受托销售，投资（含共同投资、委托理财、委托贷款），财务资助（公司接受的），资金拆借等的交易行为。除了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为偶发性关联交易。

对于每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对本年度将发生的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分类，列表披露执行情况。

除日常性关联交易之外的其他关联交易，公司应当按照下列程序进行审批并以临时公告的形式披露。

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本条均采用合并口径）的 30%的，必须向董事会报告，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该关联交易在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一）公司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但尚未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30%的，由公司董事会作出决议；

（二）公司与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0%，由公司总经理批准决定。出席董事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未过半数的，直接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原章程第三十八条之后的条款依次更改序号。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公司章程及关联制度的修订是公司经营发展的需要，不会导致公司主营业务变化，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四、备查文件

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宁波燎原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6月17日